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0-045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0,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本次购买产品为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属于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2020 年 5 月 19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5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部门具体实施。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国金证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此增加资金效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728 号)核准，本公司向境内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5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 11.79 元。截至 2019 年 1 月 4 日止，本公司实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50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3,055.00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042.20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9 年 1 月 4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0004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7,042.20	21,368.87
合计	47,042.20	21,368.87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0 年 5 月 19 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淮海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订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20,000	见注 1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42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	-	否

注 1：本存款产品收益分为固定收益和浮动收益两部分，固定年化收益率为 1.5%，浮动收益与挂钩标的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挂钩；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浮动年化收益率为 1.72 %；若观察日价格小于参考价格且大于等于参考价格 *55%，则浮动年化收益率为 1.64 %；若观察日价格小于参考价格 *55%，则浮动年化收益率为 0。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公司购买的兴业银行发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1)合同签署日期：2020 年 5 月 19 日

(2)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产品

(3)协议编号：HP20200515

(4)产品类型：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

(5)收益计算天数：42 天

(6)收益起计日：2020 年 5 月 19 日

(7)到期日：2020 年 6 月 30 日

(8)观察日：2020 年 6 月 23 日

(9)参考价格：起息日之下一观察标的的工作日之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10)产品预期收益率(年)：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 3.22%；若观察日价格小于参考价格且大于等于参考价格 *5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 3.14%。若观察日价格小于参考价格 *5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 1.5%；

(11)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12)支付方式：本存款产品的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兑付日由兴业银行一次性进行支付。

(13)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本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如账户监管、资金运作管理、交易手续费等)。公司无需支付或承担本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投资对象：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固定收益证券、符合监管规定的非标准化资产以及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金融投资工具。

(三)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期限较短，理财产品到期后赎回并返回募集资金专户。该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条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投资风险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公司董事会负责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程序，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兴业银行(证券代码：601166)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0,684.95	138,257.80
负债总额	29,938.54	26,201.87
净资产	110,746.40	112,055.93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 1-3 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2.62	4,726.92

注:以上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14,155.62 万元。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2020 年 3 月 31 日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141.29%。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三)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委托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为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早偿风险、法律与政策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

2020 年 1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5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部门具体实施。相关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1、监事会意见

在符合相关规定及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 25,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募集资金现金收益，有利于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也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独立董事意见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性高和流动性好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1、华培动力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2、华培动力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3、本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综上，国金证券对华培动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500.00	25,500.00	238.93	0.00
2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5,500.00	25,500.00	243.93	0.00
3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5,500.00	25,500.00	234.34	0.00
4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1,500.00	21,500.00	196.15	0.00
5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0	0.00	/	20,000.00
合计				118,000.00	98,000.00	913.35	2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5,5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3.03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9.3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500.00	
总理财额度						25,500.00	

备注：

最近一年净资产为 2019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 2019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0-045
债券代码：113518　债券简称：顾家转债
转股代码：191518　转股简称：顾家转股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以及会议相关材料等。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5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5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

承诺相关方顾江生先生及其关联方顾海龙先生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赞成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赞成 5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0-046
债券代码：113518　债券简称：顾家转债
转股代码：191518　转股简称：顾家转股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以及会议相关材料等。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

顾家集团及顾江生先生提请豁免部分承诺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相关规定。该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豁免部分承诺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赞成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公告》。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0-047
债券代码：113518　债券简称：顾家转债
转股代码：191518　转股简称：顾家转股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豁免的自愿性锁定承诺内容为：

顾家集团：在公司上市后，控股股东顾家集团有限公司在股份锁定期满后的二十四个月内，累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顾家家居股份总数的 5%。

公司董事顾江生先生：本人担任顾家家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一职或数职期间，每年转让的顾家家居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顾家家居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本次事宜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是否通过存在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家居"或"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顾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集团")及公司董事长顾江生先生的《关于申请豁免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相关事宜的函》，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同意豁免顾家集团及顾江生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期间做出的部分自愿性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以下简称"《监管指引 4 号》")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承诺相关方及关联方需回避表决。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承诺事项概述

顾家集团及顾江生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期间做出的与股份锁定及锁定期满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及履行情况如下：

(一)顾家集团的承诺

序号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期间	履行情况
1	自顾家家居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顾家家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顾家家居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6 年 10 月 14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3 日	已严格履行完毕
2	顾家家居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顾家家居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顾家家居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顾家家居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顾家家居在上述期限内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减持价格或收盘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2016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3 日	正在履行
3	本公司在股份锁定期满后的二十四个月内，累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顾家家居股份总数的 5%。本公司减持发行人的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区间等内容。	2019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3 日	正在履行

(二)顾江生先生的承诺

序号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期间	履行情况
1	自顾家家居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和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顾家家居股份，本人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一职或数职期间，每年转让的顾家家居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顾家家居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正在履行
2	顾家家居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顾家家居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顾家家居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顾家家居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顾家家居在上述期限内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减持价格或收盘价将进行相应调整。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	2016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3 日	正在履行

二、本次申请豁免的自愿性承诺事项

(一)申请豁免的自愿性承诺内容

1、顾家集团申请豁免《顾家集团有限公司就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的承诺函》关于锁定期满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即"本公司在股份锁定期满后的二十四个月内，累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

除上述承诺内容变更外，顾家集团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做出的其他承诺内容不变。

2、顾江生先生申请豁免《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的承诺函》关于减持意向的承诺，即"本人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一职或数职期间，每年转让的顾家家居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顾家家居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除上述承诺内容变更外，顾江生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做出的其他承诺内容不变。

(二)豁免自愿性承诺的原因和背景

截止本公告日，顾家集团已累计质押股份 175,574,24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59.20%，质押比例高。顾江生先生通过顾家集团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提升顾家集团的股票质押抗风险能力和上市公司资信能力，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有力保障，顾家集团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引入外部投资者，以优化公司股权结构，助力公司稳健发展。为此，顾家集团及顾江生先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豁免上述自愿性承诺。

顾家集团及顾江生先生本次申请豁免的承诺，系其在公司筹划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时作出的自愿性承诺，并非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强制性规定作出的法定承诺或现有规则下不可变更的承诺。此次豁免承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相关规定。

如上述豁免事项审议通过，股权受让方将在顾家集团自愿锁定承诺期内继续履行所受让股份"在股份锁定期满后的二十四个月内，累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的承诺。

三、本次豁免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豁免顾家集团及顾江生先生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事项，有利于推动公司战略发展，提升公司资信能力及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引进优质资源，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本次承诺豁免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损害公司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利益。

四、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顾家集团及顾江生先生提请豁免部分承诺事项，有利于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其提请豁免承诺部分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相关规定，该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同意本次豁免部分承诺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顾家集团及顾江生先生提请豁免部分承诺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相关规定。该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监事会同意豁免部分承诺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0-048
债券代码：113518　债券简称：顾家转债
转股代码：191518　转股简称：顾家转股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6 月 5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6 月 5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东宁路 599-1 顾家大厦一楼会议中心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6 月 5 日

至 2020 年 6 月 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顾家集团有限公司、TB Home Limited、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顾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816	顾家家居	2020/5/28

(三)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司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须持身份证、委托人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电话或邮箱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东宁路 599-1 顾家大厦

电话：0571-88603816

邮箱：securities@kukahome.com

联系人：证券部

(三)登记时间

2020 年 5 月 2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议现场。

(二)会务费用：与会股东一切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6 月 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实达集团　公告编号：第 2020-029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短信通知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同时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材料。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三)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 7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7 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周芸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鉴于前期独立董事提出辞职，将使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现由单独持有 3%以上股份的股东北京昂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同意提名周芸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周芸女士简历附后。

本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陈国宏、蔡金良、刘斌三位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经审阅周芸女士的个人履历，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周芸女士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周芸女士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同意聘任赵永红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公司财务和会计工作，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赵永红女士简历附后。

陈国宏、蔡金良、刘斌三位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合法，经审阅赵永红女士的个人履历，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聘任程序合法，赵永红女士的提名、聘任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了解，赵永红女士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附：周芸女士、赵永红女士简历

1、周芸，女，1977 年生，英国曼彻斯特大学博士。2003 年 10 月-2005 年 8 月，任英国阿伯里斯特威斯大学讲师；2005 年 9 月-2014 年 8 月，任英国德蒙福特大学副教授；2014 年 9 月-2015 年 3 月，任中国农业大学国际学院副教授。现任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副教授，入选财政部首批国际化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工程。

2、赵永红，女，1978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燕山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8 年 7 月-2008 年 12 月，任地矿部张家口探矿机械厂会计和财务主管；2009 年 1 月-2012 年 5 月，任张家口市鼎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2 年 6 月-2013 年 10 月，任北京麦趣尔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 年 10 月-2020 年 4 月，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

四、备查附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实达集团　公告编号：第 2020-030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6 月 5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6 月 5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洪山园路 67 号实达大厦 12 层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6 月 5 日

至 2020 年 6 月 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补周芸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